　　中国科学院成都有机化学研究所2021年招收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简章

中国科学院成都有机化学研究所成立于1958年，是以应用研究、基础研究和高技术创新为主的综合性化学、化工研究开发机构。主要研究领域包括不对称合成与手性技术、生物有机、药物合成、有机合成、催化新材料与技术、新型储能材料与器件、纳米材料、精细化工、绿色化学与工艺、功能高分子、生物医用高分子、高分子合成与改性等。研究所于2001年转制为有限公司，但研究生教育仍在中国科学院大学统一管理下进行。本所的研究生培养一贯以狠抓质量为手段，为社会培养高级专门人才为目标。自1979年开始招收培养研究生以来，成都有机所培养了多名科学院院士、知名教授、行业精英。

**一、招生计划**

中国科学院成都有机化学研究所2021年计划招收硕士研究生28人(学术型硕士24人，专业硕士4人)，实际招收人数以教育部最终下达计划数为准。推免生（含直博生）计划招收人数约占总数的10 %，实际比例视报名、考核等具体情况而定。

**二、报考条件**

学术型硕士研究生和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采取“分列招生计划、分类报名考试、分别确定录取标准”的招生考试模式。全日制和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报考条件执行教育部统一的报考要求。

（一）报名参加硕士研究生全国招生考试（含学术型硕士和专业学位硕士），须符合下列条件：

1．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

2．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具有正确的政治方向，热爱祖国，遵纪守法，品行端正。

3．身体健康状况符合规定的体检要求。

4．考生的学业水平必须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1）国家承认学历的应届本科毕业生（2021年9月1日前须取得国家承认的本科毕业证书或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含普通高校、成人高校、普通高校举办的成人高等学历教育等应届本科毕业生）及自学考试和网络教育届时可毕业本科生；

（2）已取得国家承认的大学本科毕业学历的人员；

（3）已获硕士、博士学位的人员；

（4）达到与大学本科毕业生同等学力的人员。以下考生按本科毕业同等学力身份报考，且需符合报考单位根据培养目标提出的具体学业要求：

①国家承认的高职高专毕业学历后满2年（从高职高专毕业到2021年9月1日）或2年以上人员；

②国家承认学历的本科结业生。

同等学力身份报考还需具备的条件：已取得报考专业大学本科8门及以上主干课程的合格成绩。

（二）报名推荐免试生

我所接收具有推荐免试资格的高校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为硕士学位研究生。详情请查看《中科院成都有机化学研究所2021年接收推荐免试生(含直博生)招生简章》。

（三）报名直博生

直博生考试与推免生考试同时进行，不再另行组织，直博生不参加硕士生入学考试或博士生入学考试，入学后即按照博士生的要求进行培养和管理，享受博士生的待遇。直博生学习年限一般为5年。详情请查看《中科院成都有机化学研究所2021年接收推荐免试生(含直博生)招生简章》

**三、报名**

考生报名前应仔细核查本人是否符合国科大和我单位的报考条件。在准考、复试阶段将分别进行报考资格审查，凡不符合报考条件的考生将不予准考、复试和录取，相关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一）全国统考生

所有考生一律采取网上报名方式报考。报名包括网上报名和现场确认两个阶段。

**1．第一阶段：网上报名**

考生在教育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网上报名，逾期不再进行补报。报名网址为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http://yz.chsi.com.cn或http://yz.chsi.cn）。具体网上报名时间为2020年10月10日至10月31日，每天9:00-22:00。网上预报名时间为2020年9月24日至9月27日，每天9:00-22:00。预报名期间填写的信息有效，正式报名期间无需重复填写，但可以随时修改完善。

考生登录网上报名主页后，务必要认真阅读相关省市研招办、招生单位及报考点发布的网报公告，同时还须查看拟我单位的网上相关招考公告，并按要求填报。凡未按公告要求报名，网报信息误填、错填或填报虚假信息，错过网报时间、缴费时间、现场确认时间、考试时间等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考生报考中国科学院成都有机化学研究所时，“招生单位所在地区”均应选择“北京”，“招生单位”选择“14430 中国科学院大学”，在“院系所名称”栏中选择“036成都有机化学研究所”，然后按照网报系统要求进行报考专业及考试科目等信息的填报。**

**考生必须牢记自己网报时的用户名和密码，网上打印准考证、网上调剂等均需使用此用户登录。**

**2．第二阶段：现场确认**

现场确认必须由考生本人办理，不得由他人代办。凡请他人代办的，报考点一概不予受理。

1．现场确认时间及地点：考生须认真查看网报时填报的报考点发布的现场确认相关公告，现场确认时间及地点依各报考点公告为准。

2．现场确认手续：考生须持本人居民身份证、学历学位证书（应届生持学生证）原件及网上报名号或网报时生成打印的网上报名登记简表确认报考资格，并办理缴费（特别注意:部分省份考点要求网报期间进行网上缴费，现场确认时不再受理补缴费。具体请仔细阅读省市招办和考点网报公告）和现场照相等手续。

（二）报名推荐免试生、直博生

被接收的推荐免试生（含直博生）不得再报名参加全国统一考试，不需进行现场确认, 也不得再报名参加硕士全国统一考试，否则取消其推免录取资格。详见《中科院成都有机化学研究所2021年接收推荐免试生(含直博生)招生简章》。

**四、初试**

1．网上打印准考证：考生可在2020年12月19日至12月28日期间，凭网报用户名和密码登录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的网报系统，自行下载打印《准考证》。《准考证》使用A4幅面白纸打印，正、反两面在使用期间不得涂改或书写。考生凭下载打印的《准考证》及有效居民身份证件参加初试和复试。

2．初试日期：教育部规定的初试全国统一考试时间为2020年12月26日至27日（每天上午8:30-11:30，下午14:00-17:00）。考试时间以北京时间为准。不在规定日期举行的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国家一律不予承认。

3．初试地点：以选报的报考点公告为准。

4．初试科目：初试科目为四门：思想政治理论、外国语、基础课、专业基础课。每门科目的考试时间为3小时。思想政治理论、外国语的满分值各为100分，基础课（含统考数学）和专业基础课每门满分值为150分。具体考试科目见**《中科院成都有机化学研究所2021年硕士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见附件）。**

思想政治理论、英语一、数学二使用全国统一命题，其余考试科目由中国科学院大学命题。

5．考生初试成绩通过中国科学院大学招生信息网（http://admission.ucas.edu.cn）查询。

**五、复试**

中科院成都有机化学研究所招生领导小组将依照考生初试成绩，由高到低确定复试名单，进行差额复试。复试名单以及复试时间、地点、科目、方式等届时将通过研究所网页等形式向考生公布。复试成绩不及格者不予录取。

**六、思想政治品德考核和体检**

思想政治品德考核应作为复试的重要组成部分。思想政治品德考核的内容主要包括考生的政治态度、思想表现、学习（工作）状况、道德品质、遵纪守法、诚实守信等方面。我单位在复试过程中对考生进行全面的思想政治审查，并进行思想政治测验。

体检标准参照教育部、卫生部、中国残联印发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教学〔2003〕3号）要求，按照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教育部、卫生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入学和就业体检项目维护乙肝表面抗原携带者入学和就业权利的通知》（人社部发〔2010〕12号）规定要求。新生入学后需进行体检复查。

**七、录取**

中科院成都有机化学研究所招生领导小组将严格按国家下达招生计划，根据考生考试成绩（含初试和复试成绩），并结合思想政治表现以及身体健康状况，择优确定拟录取名单。思想品德考核或体检不合格者，不予录取。所有录取考生将按照教育部信息公开相关要求进行公示。

**八、收费及待遇**

中国科学院大学2021年度硕士研究生招生将严格按照国家规定进行研究生教育投入机制改革，对新入学研究生收取学费和住宿费，学费及住宿费在国家有关部门核定的范围内收取：**硕士生8000元/年.生，按学年收取。确因家庭经济困难无法缴纳的学生在入学后可申请缓交或减免。**

在学期间，本所为研究生提供了高额奖助体系。同时为在学研究生购买了成都市大学生普通医疗保险和意外保险。除此之外，成都有机化学研究所在学硕士研究生还享受以下奖助学金待遇：

|  |  |  |  |
| --- | --- | --- | --- |
| 类别 | 一年级 | 二年级 | 三年级 |
| 国家助学金 | 600元/月 | 600元/月 | 600元/月 |
| 国科大学业奖学金 | 8000元/年 | 7500-8500  元/年不等 | 7500-8500  元/年不等 |
| 科研助理津贴 | / | 600-1200元/月 | |
| 优秀学子奖学金 | 200-300元/月不等 | | |
| 国家奖学金 | 20000元/年•生（评选） | | |
| 其他 | 中国科学院和成都分院各类冠名奖学金、临时助管岗位津贴、科研奖励、过节补贴、获奖奖励等 | | |

**九、硕博连读**

**通过硕博连读方式招收的博士生，包括硕士阶段在内修读年限一般为5年，最长修读年限（含休学）不得超过8年。硕博连读生的具体选拔和确认办法另行通知。**

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硕士研究生不得以硕博连读方式攻读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博士研究生，但在征得定向单位所在省市教育厅书面同意后可以在毕业时作为应届硕士毕业生参加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博士研究生招考，拟录取后须重新签订三方协议方可发放录取通知书。

**十、毕业生就业**

由毕业研究生自行联系用人单位，按毕业生与用人单位“双向选择”的方式，落实就业去向。定向培养硕士生毕业后按定向协议到定向单位就业。

**十一、违纪处罚**

对于考生弄虚作假、考试作弊及其它违反招生规定的行为，将按教育部修订后的《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及相关规定予以严肃处理。

**十二、其它**

1．考生因报考研究生与原所在单位或定向及服务合同单位产生的纠纷由考生自行处理。若因上述问题导致招生单位无法调取考生档案，造成考生不能复试或无法被录取的后果，招生单位不承担责任。

2．现役军人报考硕士生，按解放军总政治部的规定办理。

3．考生可通过中国科学院大学招生信息网:http://admission.ucas.ac.cn 查阅全校招生专业目录、部分科目考试大纲和参考书目等相关招生信息。

4．本简章如有与国家新出台的招生政策（含相关时间节点）不符的事项，以上级单位新政策为准。

地　 址：四川省成都市一环路南二段16号

联系部门：成都有机化学研究所研究生教育办公室

联系人： 卢老师、倪老师

电　  话：028-85214764

E-mail   ：[yzb@cioc.ac.cn](mailto:yzb@cioc.ac.cn)

微信公众号：中科院成都有机化学所研招办

研究所网址：[www.cioc.ac.cn](http://www.cioc.ac.cn/)

中国科学院大学招生信息网：<http://admission.ucas.ac.cn/>